

投資事業解散註銷投資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本案回函請以 1. ☐電話通知取件

(3 日內未取件即郵寄文件送達地址)

2. ☐郵寄回覆

僑外資或陸資投資人前經核准投資國內事業：

國內投資事業公司名稱 _____ (編號：☐僑☐外☐陸 _____ 號)

因國內投資事業經依公司法或其他法定程序決議，同意辦理解散，申請註銷本投資案。

本案申請人：申請人資料之填寫，如不敷填寫，請自行增補

一、投資人名稱：中文名稱 _____ 國籍 _____

英文名稱 _____

持有股數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或出資額新臺幣 _____ 有限公司) _____ 股(元)

投資人： _____ (簽章) 或投資代理人： _____ (簽章)

二、投資人名稱：中文名稱 _____ 國籍 _____

英文名稱 _____

持有股數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或出資額新臺幣 _____ 有限公司) _____ 股(元)

投資人： _____ (簽章) 或投資代理人： _____ (簽章)

(投資人在中華民國有住居所或營業所者，得自行提出申請；委託投資代理人申請者，投資人無須簽章)

僑外投資人或投資代理人之住居所、事務所或營業所地址：(文件應受送達地址)

□□□-□□□ _____

國內電話：() _____ 分機 _____

國內傳真：() _____ E-Mail： _____

本案聯絡人(必填)： _____ 電話：()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 _____ E-Mail： _____

申請書填寫注意事項及應檢附文件說明

- 一、僑外資投資人在中華民國無居所或營業所者，應委託在中華民國有居所之自然人為代理人。在中華民國有營業所或居所者，得不委任投資代理人，由其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之負責人或自然人本人於申請書簽章(法人投資者請蓋外國公司登記表上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之負責人之印鑑)；投資人為自然人者，應另檢附中華民國居留證；投資人為法人者，並檢附外國公司(變更)登記表及在臺分公司登記表、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之負責人有效期護照或中華民國身分證，逕送(寄)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辦理。前述有居所係指自然投資人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者；有營業所係指法人投資人在臺設立分公司者。
- 二、陸資投資人在臺灣地區無住所或營業所者，應委託律師或會計師為代理人辦理。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在臺灣地區有營業所或自然人有住所者，得不委任投資代理人，由其在臺灣地區之指定之負責人(或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或自然人本人於申請書簽章(法人投資者請蓋外國公司登記表上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之負責人或大陸地區公司許可事項表上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之印鑑)；投資人為自然人者應另檢附臺灣地區長期(或依親)居留證影本；投資人為法人者，並檢附外國公司(變更)登記表或大陸地區公司設立在臺分公司許可事項表(或在臺分公司變更許可事項表)及在臺分公司(變更)登記表或大陸地區公司在臺分公司設立(或變更)登記事項表、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之負責人(或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有效期護照或中華民國身分證，逕送(寄)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辦理，惟若不擬親自辦理，仍應委託律師或會計師為代理人辦理。前述有住所係指自然投資人擁有中華民國長期(或依親)居留證者；有營業所係指法人投資人在臺設立分公司者。
- 三、委由原投資代理人申請，請檢查授權書原授權事項應明確授權註銷投資或股權(或出資額)轉讓，並請加蓋原留印章。未具授權權限或更換代理人應請檢附重新出具之代理人授權書(外資投資人得檢附代理人授權書影本，必要時，得要求正本查驗；陸資投資人應檢附代理人授權書正本)及代理人身份證明文件。
- 四、應檢附文件：(詳經濟部投資審議司公告之華僑及外國人申請投資應檢附文件及說明申34)
 - (一)股份有限公司為股東會決議影本，但如公司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者，則檢附董事會議事錄影本；有限公司或其他公司為經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股東同意書影本；合夥商業為全體合夥人同意書或合夥契約書影本；有限合夥為有限合夥法第三十五條第一項所定解散事由之證明文件影本。格式及內容應符合公司法或相關法令之規定。
 - (二)國內投資事業設立登記表(或變更登記表)影本。商號請檢附商號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有限合夥請檢附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限合夥登記申請書及有限合夥契約書影本。
- 五、投資申請書須以需以正體(繁體)中文填寫，其附件為外文或簡體中文者，請檢附完整中文譯本。
- 六、本申請書各欄不敷使用時，可另加附頁或自行印製，惟格式應與本申請書之各項內容相同，紙張則請用 A4 尺寸，並請靠左裝訂。
- 七、申請書簽章之正本 1 份及附各項證明文件，逕送(寄)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地址：74147 臺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22 號；電話：(06) 505-1001。如涉及陸資案件請洽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辦理。